

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

本采购项目经评审确定贵单位为中标（成交）单位，请贵单位派代表于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依据本项目采购文件、你方的投标（响应）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。采购信息详见下表。特此通知！

| | |
|--------|--|
| 采购项目名称 | 常州市第三中学等校食堂用工服务（包 2：民族中学食堂用工服务） |
| 采购项目编号 | 常教内采竞磋[2023]004号（包 2） |
| 采购单位名称 | 常州西藏民族中学 |
| 成交信息 | 中标成交单位：常州市李耿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（成交）服务费率：23% |
| 签发日期 | 2023 年 7 月 18 日 |
| 备注 | |

友情提醒：通过网站打印的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可直接对外使用，不需要再到建装中心盖章